

维修结算单

工单信息

维修工单编号: SV18BAB275 到达时间: 2025/08/09 09:03 am 完工时间: --
服务顾问: 李宁

客户信息

送修人	车牌号	VIN	车型	里程数
特斯拉汽车销售服务(太原)有限公司	晋AD32058	7SAXCCE51RF432058	2024 MODEL X 蓝色	

保险信息

维修工单说明

2025/08/09 09:03 am

HVBAT PN: 1111111-20-H, SN: 23032100706995

维修项目

工时

编号	项目	备注	单价	数量	折扣金额	含税金额
1	美容装潢	拆装修复左后座椅皮层	¥621.50	1.61	¥0.62	¥1,000.00

Tesla原厂配件

汇总

工时

钣金	¥0.00
机电	¥0.00
车身维修（加固件）	¥0.00
喷漆抛光	¥0.00
美容装潢	¥1,000.00

配件

Tesla原厂配件
非Tesla原厂配件

配件折扣	¥0.00
旧件抵减金额	¥0.00
工时折扣	¥0.00
其他折扣	¥0.00
合计	¥1,000.00
<small>包含增值税</smal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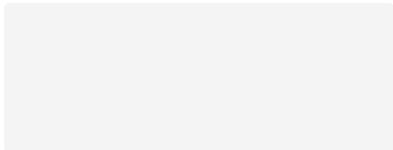
托修方（本人）与机动车维修经营者这就本委托合同下所有维修事项达成如下一致并确认如下：

托修方（指在本条款下方签字人，下称客户）与机动车维修经营者（指文首载明的维修方授权钣喷中心，即山西大昌盛鑫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下称维修方）就本委托修理合同（下称本合同）项下所有维修事项达成一致并约定如下条款：1、车辆交接单、委托修理合同和结算单共同组成客户委托维修方维修车辆的委托合同的整体（下称本合同），其中任一部分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客户签署车辆交接单起成立并生效。2、客户承诺并保证，其在签署本合同前已就车辆维修事项取得车辆所有权人的全权授权（“授权”）以作为其委托代理人而处理本合同项下所有事宜，委托代理权限包括但不限于：代为签署本合同并接受本合同项下全部服务，代为支付本合同项下全部费用，代为向维修方交付车辆和从维修方提取车辆。客户应全面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托修方应承担的全部义务和责任，且无权以其并非车辆所有权人而对维修方提出任何抗辩或不履行任何合同义务与责任。客户承诺与保证，就与授权有关或因授权而起的事宜，客户和车辆所有权人均不会与维修方产生任何争议、异议或反对，也不会针对维修方诉诸任何法律行动或提出任何主张，客户保证维修方免于经受任何及全部与授权有关或因授权而起的义务、责任、损失、损害、索赔、诉讼或其他法律程序，若维修方就此承受任何损失的，无论是直接损失、间接损失或商誉损失，客户均应全额赔偿。3、维修方用于维修车辆的零件，如为Tesla原厂配件，即为Tesla提供的或者认可的合格零件，该等零件由Tesla广泛分布于全球各地的工厂或者认可供应商供应，因此其原产地、生产商或品牌可能不同于车辆生产装配线上零件的原产地、生产商或品牌。维修方用于维修车辆的部分耗材（胶水、清洁剂、润滑油等）可能不同于车辆生产装配线上使用的产品。如本文件中已明示特定零件为“再制造件”/“REMAN”/“REMANUFACTURED”，则该零件为Tesla提供或认可的再制造件。客户确认在签署本文件时已收到告知，并同意将该零件用于车辆的修理，客户不会因该零件为再制造件而向维修方及Tesla集团内企业提出任何异议或主张任何责任。如客户自行指定或根据其保险公司要求指定第三方供应商修复特定零件，维修方对该修复零件不承担责任，客户应注意该零件修复后可能不符合与原厂配件相同的性能和标准。4、维修方及其员工可以因与车辆有关的检测、诊断、维修、保养、服务支持、功能升级、保险理赔以及维修方提供的其他相关服务和产品有关之目的，自行收集、连接、下载、保存、整合、传输（含跨境传输）、使用车辆所有权人及客户的个人信息及车辆的相关数据。该等信息与数据可分享给Tesla集团，并在Tesla集团内部的关联企业之间分享，可由Tesla集团向其第三方服务提供商、渠道伙伴、其他合作伙伴进行必要合理的分享。维修方及Tesla集团内部的关联企业、Tesla集团的第三方服务提供商、渠道伙伴、其他合作伙伴均可使用上述个人信息向客户和车辆所有权人发送商业性信息。有关客户个人信息和车辆相关数据的更多详尽约定，参见特斯拉中国官网公布的《客户隐私声明》。5、动力蓄电池和电机需送至特斯拉工厂（含其委托或认可的关联企业）拆解检查后方可确定最终维修方案和维修费。客户一经签署本文件，即为明确同意拆解动力蓄电池和电机、同意支付拆解费和动力蓄电池及电机（含其配件）往返特斯拉工厂运费并同意该费用不可免除或退还。动力蓄电池和电机的维修费包含：诊断、拆解、测试、检查、维修、更换零部件、清洁、充电、检测、包装及工时等费用，以动力蓄电池或电机经拆解后确定的金额为准。维修方将通知客户确认维修方案，客户应在七日内确认，客户确认同意维修方案的，即为同意支付维修方案中的全部维修费金额。如客户逾期不对维修方案作出确认，客户应在维修方通知提取后三日内支付拆解费和运费并至指定地点提取未修复的车辆。动力蓄电池和电机拆解过程中，其部分配件（外壳、壳体覆盖层，螺丝钉、塑料件、油封等，下称“易损件”）一经拆下即为旧件，无法再安装于原动力蓄电池或电机，即动力蓄电池和电机一经拆解即无法恢复原状；动力蓄电池和电机维修过程中，特斯拉工厂可能认定动力蓄电池或电机的整体或其中部分配件已无法修复应予以更换、即为旧件。旧件适用第6条的约定。动力蓄电池维修过程中，特斯拉工厂可能根据诊断、测试的结果，使用回用配件作为用于修理动力蓄电池的零部件，包括但不限于从其他报废动力蓄电池上拆解下的动力蓄电池模组和壳体。该回用配件为Tesla提供或认可的回用配件。客户确认在签署本文件时已收到告知，并同意将回用配件用于动力蓄电池的修理，客户不会因该零件为回用配件而向维修方或特斯拉工厂及其关联公司提出任何异议或主张任何责任。6、车辆维修过程中被更换下的旧零部件、配件、材料、油品、液体等（“旧件”），如属于交换件，应适用以下约定：交换件指客户以旧换新方式向维修方购买的配件，即维修方保留旧件，且维修方为所保留旧件的回收利用价值向客户提供相应价格优惠，维修方最终应收取的配件价款为全新配件减价格优惠后的差额，以下任一情形均不可享有旧件价格优惠：1）客户提取旧件；2）旧件中的电池全部模组报废；3）旧件非Tesla原厂配件；4）旧件曾被不适当地维修或改装，或从未获授权或许可的个人或机构进行安装或维修；5）其他导致旧件不具有回收利用价值的情形。交换件外的旧件，除客户在签署本文件时书面声明需保留外，维修方将自行处理；对于客户书面声明保留且根据其性质可以保留的旧件，客户应在提车时一并提取并支付旧件往返特斯拉工厂运费（如发生），若客户提车后三日内仍未提取的，维修方将自行处理。客户提取的旧件中如有动力蓄电池，客户确认已理解并同意：废旧动力蓄电池在特殊条件下仍可能存在安全和或环境污染隐患；废旧动力蓄电池的运输、存储、安放、拆解、回收、利用应符合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应由获得国家相关政府部门认定或许可的专业人员和机构实施；客户应通知维修方该等机构地址及废旧动力蓄电池的最终流向；自客户提取时起，废旧动力蓄电池相关的一切风险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起火、泄漏、环境污染、对人身和其他财产的损害）均转移给客户，且维修方浸泡废旧动力蓄电池过程中已产生废旧溶液的废物处理责任一并转移给客户。7、对本文件中已列明的车辆存在的故障和风险，客户确认已知悉维修方的提示及其建议的维修方案，客户自愿决定不予进行相应维修，并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与风险责任。维修方进一步提示，维修方建议的维修方案（如拆卸动力蓄电池、底盘相关部件、检查电气系统等）是依据维修方专业检测和Tesla车辆之特有技术标准而作出。不进行全面维修（如仅将动力蓄电池中的水排出等）不能排除车辆的潜在危害和风险，并有可能导致极为严重的车辆的进一步损坏、安全风险和损失部件的增加，例如：车辆涉水导致动力蓄电池进水后如未得到及时、专业的维修，动力蓄电池可能仍然可以在短时间内正常运转，但是车辆继续行驶一定里程后，将可能会导致动力丧失甚至车辆起火等非常严重的后果；车辆涉水还可能导致电机等底盘部件及电气系统组件等被水浸泡，如不及时维修，也会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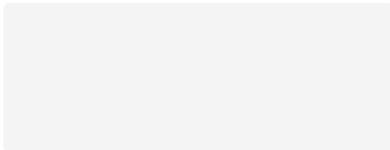
成相关部件的损坏或更多部件的损坏。8、车辆已进行的维修如涵盖更换Tesla原厂配件或进行车身或车漆维修，其质量保证应根据《Tesla零件、车身和车漆维修有限质量保证》（详见特斯拉中国官网）执行。本人已经认真阅读并准确理解上述全部条款之含义，并自愿受其约束。

请在此处签字，并确认维修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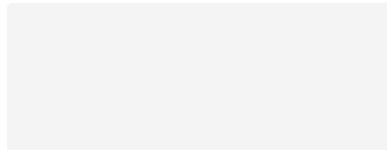
财务签名



SA签名



客户签名



单据生成日期：2025/08/09 09:17 am